附件2

听证代表单位证明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法办公室：

兹有我单位职工XXX（身份证号 ）报名参加大鹏新区枫木浪水库取消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事项的听证会，对大鹏新区枫木浪水库取消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合法性和合理性等提出意见和建议。

特此证明。

证明单位（加盖公章）：XXX

 年 月 日